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4

##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 一、主要财务数据

###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19,451,662.01	300,775,930.17	300,775,930.17	-27.04%	1,181,324,145.23	1,119,640,644.41	1,119,640,644.41	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145,187.45	45,536,184.29	45,115,719.44	-155.73%	73,033,696.35	142,635,526.41	140,349,523.57	-4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383,890.07	44,044,191.49	43,623,726.64	-165.07%	61,765,667.62	126,591,116.15	124,305,425.56	-5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60,441,224.70	101,365,249.45	154,876,103.69	-60.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	0.1	-160.00%	0.16	0.31	0.31	-48.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	0.1	-160.00%	0.16	0.31	0.31	-48.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	3.35%	3.08%	-161.69%	5.35%	10.30%	9.55%	-43.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896,156,217.44	2,477,592,988.93			2,582,561,318.55			1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13,374,677.32	1,313,744,954.45			1,397,143,282.14			-6.00%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724.12	-197,234.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4,000.00	10,218,27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26,546.00	1,077,676.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589.04	23,589.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39,304.19	956,118.5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1,340,895.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97,514.43	2,897,641.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2,526.92	2,366,42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712.22	
合计	3,238,702.62	11,268,028.7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末预付账款比上年末增长 73.00%，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为提前采购备货以确保原材料的供应稳定所致；
- 2、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比上年末增长 99.67%，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经营需要相应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 3、报告期末应付票据比上年末增长 99.27%，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经营性付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4、报告期末应付账款比上年末增长 31.01%，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采购增加所致；
- 5、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47.96%，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公司总体毛利率下降和研发投入费用增加等所致。

## 二、股东信息

##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1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9%	136,502,400	0	质押	109,180,000.00
#董敏	境内自然人	3.19%	14,53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0%	14,093,422	0	不适用	0
李菊芬	境内自然人	1.68%	7,639,742	0	不适用	0
浙江省科技评估和成果转化中心	国有法人	1.65%	7,500,000	0	不适用	0
俞正福	境内自然人	1.51%	6,870,939	0	不适用	0
杭州风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实成长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4,583,174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4,173,12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5%	3,431,735	0	不适用	0
王亚娟	境内自然人	0.66%	3,000,00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6,50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02,400	
#董敏	14,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3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93,422			人民币普通股	14,093,422	
李菊芬	7,639,742			人民币普通股	7,639,742	
浙江省科技评估和成果转化中心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俞正福	6,870,939			人民币普通股	6,870,939	
杭州风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实成长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583,174			人民币普通股	4,583,1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3,122			人民币普通股	4,173,1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31,735			人民币普通股	3,431,735	

王亚娟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9,502,400 股外，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6,502,400 股；公司股东董敏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0 股外，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53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53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关于参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事项

2023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投资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加快推动公司“碳纤维装备、碳中和（新能源）装备”等核心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意公司与普通合伙人杭州光速晟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速晟远）签署《杭州光合贰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认购杭州光合贰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光合贰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比例为 9.978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光合贰期基金已陆续新增有限合伙人并使基金认缴出资总额增加至 92,200 万元，但公司认缴金额未发生变化，认缴出资比例调整至 5.4230%；公司已按照《合伙协议》的有关约定，累计缴付合伙企业出资款 3,500 万元，其中，首期出资款 2,000 万元、二期出资款 1,500 万元。

上述事项详见 2023 年 2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15 日、2023 年 4 月 11 日、2023 年 6 月 3 日、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4 年 1 月 6 日、2024 年 3 月 2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23-025、2023-034、2023-039、2023-069、2023-106、2024-001、2024-008 的公司公告。

###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信浙江公司）将持有公司的 8,188 万股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9.98%，占公司总股本的 17.99%）质押给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2023 年 5 月 10 日，中建信浙江公司将持有公司的 2,730 万股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占公司总股本的 6%）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2024 年 10 月 23 日，中建信浙江公司将前述质押给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的 8,188 万股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同日将该 8,188 万股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前述股份均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或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建信浙江公司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0,918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9.98%，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9%。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2023 年 5 月 12 日、2024 年 10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23-041、2023-057、2024-051 的公司公告。

###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超过 136,548,000 股（含本数），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94,997.37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净额拟投资于碳纤维及复材装备智能制造建设项目、高性能碳纤维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获得深交所受理。

2023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首轮审核问询函；2023 年 7 月 20 日，因财务性投资事项，公司调减募集资金 5,000 万元；2023 年 7 月 25 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完成并披露了首轮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2023 年 10 月 7 日，公司调减募集资金 42,855 万元；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完成并披露了第二轮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调减募集资金 52,842.18 万元，调减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4,300.19 万元（含本数）。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完成并披露了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申请文件。2024 年 1 月 11 日，根据深交所对第三轮问询函回复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开披露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调整、披露、报送。

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之授权有效期的议案》，鉴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届满，而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为保证本次发行相关工作持续、有效、顺利地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及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均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未完成发行工作。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2023 年 5 月 31 日、2023 年 6 月 28 日、2023 年 7 月 6 日、2023 年 7 月 21 日、2023 年 7 月 25 日、2023 年 9 月 14 日、2023 年 9 月 26 日、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2023 年 11 月 7 日、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4 年 1 月 11 日、2024 年 1 月 25 日、2024 年 1 月 30 日、2024 年 3 月 18 日、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23-064、2023-068、2023-074、2023-078、2023-079、2023-080、2023-081、2023-082、2023-083、2023-092、2023-098、2023-100、2023-101、2023-105、2023-113、2023-117、2023-125、2024-002、2024-003、2024-004、2024-007、2024-009、2024-024 的公司公告。

#### 4、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时的公司总股本 45,516 万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所持不参与利润分配股份 7,499,982 股后的应分配股本 447,660,0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7,149,002.7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实施。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已于 2024 年 6 月期间实施完毕。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2024 年 6 月 11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编号为 2024-009、2024-011、2024-024、2024-026 的公司公告。

#### 5、关于收购浙江精工碳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浙江精工碳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碳纤维产业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 8,958.83 万元收购关联方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持有的精工碳材 100%股权。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交易事项。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完成了前述股权的受让，精工碳材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11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2024 年 6 月 5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24-009、2024-010、2024-016、2024-023、2024-024、2024-025 的公司公告。

#### 6、关于与吉林国兴碳纤维有限公司签署《碳化线装置购销合同》事项

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国兴碳纤维签署了编号为 GX230926027 的《碳化线装置购销合同》，合同金额为 11.50 亿元（大写：壹拾壹亿伍仟万元整，含税）。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分四期向国兴碳纤维提供 8 条碳纤维生产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吉林国兴支付的合同货款 17,000 万元，公司按照合同履行进度 2023 年确认不含税收入 13,452.35 万元，2024 年 1-9 月确认不含税收入 21,901.63 万元，合计确认不含税收入 35,353.98 万元（合计含税 39,950.00 万元）合同正在履行中。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23-099 的公司公告及相关定期报告。

#### 7、关于与东华能源（茂名）碳纤维有限公司签署《碳纤维装备采购合同》事项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东华能源（茂名）碳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能源）签署了编号为 DHTXW-2023-D-001 的《碳化线装置购销合同》，合同金额为 5.50 亿元（大写：伍亿伍仟万元整，含税）。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分二期向东华能源提供纺丝线和碳化线设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东华能源支付的合同货款 4,230 万元，2024 年 1-9 月确认不含税收入 6,152.21 万元（含税 6,952.00 万元），合同正在履行中。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23-126 的公司公告及相关定期报告。

#### 8、关于与浙江建信佳人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年产 15 万吨绿色再生新材料项目一期 5 万吨主工艺装备 JPET50 聚酯回收生产线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3 年 12 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浙江建信佳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新材料）签署了《建信新材料年产 15 万吨绿色再生新材料项目一期 5 万吨主工艺装置 JPET50 聚酯回收生产线合同》，合同计价方式为固定总价方式，合同暂估总价为 3.20 亿元人民币（含税，大写：叁亿贰仟万元整），最终合同总价以项目完成后的决算价格为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建信新材料支付的合同货款合计 19,200 万元，公司按照合同履行进度 2023 年确认不含税收入 471.50 万元，2024 年 1-9 月确认不含税收入 15,385.47 万元，合计确认不含税收入 15,856.97 万元（合计含税 17,885.58 万元），合同正在履行中。

上述事项分别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2023 年 12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23-120、2023-121、2023-122、2023-127 的公司公告及相关定期报告。

#### 9、关于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事项

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4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和《关于授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选举蔡高峰先生、黄文萌先生、陈利民先生为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同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蔡高峰先生为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事项正常推进中。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2024 年 10 月 11 日、2024 年 10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编号为 2024-039、2024-040、2024-041、2024-049、2024-050 的公司公告。

#### 10、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工碳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高性能纤维项目的事项

2024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工碳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高性能纤维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工碳材科技有限公司利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建设高性能纤维项目，投资金额预估为 66,917 万元。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2024 年 10 月 11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编号为 2024-043、2024-044、2024-046、2024-049 的公司公告。

#### 11、关于增资入股参股子公司和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

2024 年 8 月，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006 万元增资入股深圳协同创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 3,334 万元的 10.0180%，深圳协同创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2024 年 9 月，公司与深圳协同创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浙江精工协同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7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的 70%；深圳协同创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的 30%；浙江精工协同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协同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的制造销售，3D 打印服务，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及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两项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长审批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四、季度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1,668,321.52	514,835,455.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8,268.00	3,018,269.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53,764.65	25,006,016.45
应收账款	844,783,421.95	685,009,121.98
应收款项融资	22,578,712.59	43,296,370.46
预付款项	111,804,450.98	64,628,624.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98,014.85	3,814,508.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5,507,929.12	472,047,722.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3,057,249.59	117,614,541.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925,118.55	7,680,421.74
流动资产合计	2,118,495,251.80	1,936,951,052.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796,333.79	880,799.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033,972.00	20,956,296.00
投资性房地产	21,948,143.22	16,137,598.40
固定资产	434,794,636.55	424,694,319.57
在建工程	42,347,856.74	21,761,253.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944,931.06	10,461,062.76
无形资产	102,388,472.46	104,938,630.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87,550.80	2,851,48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84,125.24	22,834,91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34,943.78	20,093,91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7,660,965.64	645,610,266.51
资产总计	2,896,156,217.44	2,582,561,318.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8,000,000.00	204,332,817.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9,700,000.00	175,490,383.80
应付账款	589,626,200.23	450,074,374.57
预收款项	3,200.00	624,768.80
合同负债	127,159,803.72	182,221,533.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646,518.31	54,429,461.04
应交税费	4,199,558.04	25,600,921.24
其他应付款	35,507,950.49	45,681,114.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1,632.67
其他流动负债	15,319,155.04	14,991,332.56
流动负债合计	1,545,162,385.83	1,154,348,339.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766,320.42	9,548,520.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00,000.00
递延收益	1,215,287.50	1,429,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7,546.37	1,029,938.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19,154.29	22,608,209.66
负债合计	1,582,781,540.12	1,176,956,549.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5,160,000.00	455,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739,546.42	356,252,681.11
减：库存股	125,126,690.47	125,126,690.4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8,509,517.57	28,649,681.35
盈余公积	139,743,045.82	139,743,045.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8,349,257.98	542,464,564.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3,374,677.32	1,397,143,282.14
少数股东权益		8,461,48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3,374,677.32	1,405,604,769.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96,156,217.44	2,582,561,318.55

法定代表人：孙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伟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明

##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81,324,145.23	1,119,640,644.41
其中：营业收入	1,181,324,145.23	1,119,640,644.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97,268,767.01	976,584,169.97
其中：营业成本	893,471,496.80	785,091,670.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01,312.90	13,985,706.93
销售费用	32,065,500.15	31,060,029.12
管理费用	87,518,268.18	89,053,167.25
研发费用	78,558,468.36	66,383,056.11
财务费用	-2,046,279.38	-8,989,459.60
其中：利息费用	5,550,939.16	2,713,005.27
利息收入	8,201,348.18	10,230,291.12
加：其他收益	13,670,130.11	17,492,163.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876.86	483,675.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465.90	-97,228.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7,676.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55,090.31	-8,153,832.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93,432.41	-1,164,890.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69.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450,718.78	151,713,590.83
加：营业外收入	3,017,072.56	1,391,161.89
减：营业外支出	346,734.83	89,582.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121,056.51	153,015,170.51
减：所得税费用	5,012,194.85	12,467,710.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08,861.66	140,547,460.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08,861.66	140,547,460.1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033,696.35	140,349,523.5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65.31	197,936.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108,861.66	140,547,460.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033,696.35	140,349,523.5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165.31	197,936.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孙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伟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明

###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2,152,568.72	1,030,505,254.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285,453.46	12,010,479.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23,892.30	163,585,47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361,914.48	1,206,101,20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266,843.41	582,026,347.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538,142.00	165,031,70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542,708.42	152,869,79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572,995.95	151,297,25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920,689.78	1,051,225,10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41,224.70	154,876,10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64,571,68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589.04	371,704.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8,88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11,705.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42,470.04	137,455,09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38,051.57	159,637,460.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3,109,787.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87,500.00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435,338.57	199,637,460.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192,868.53	-62,182,370.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114,590.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114,590.53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122,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73,501.86	99,541,371.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986,876.00	68,812,17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860,377.86	291,303,544.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254,212.67	-251,303,544.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150.09	1,149,599.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27,581.25	-157,460,211.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334,955.72	453,367,718.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807,374.47	295,907,507.01

##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